

# 中国价格协会公告

2021 年 第 18 号

---

## 关于发布《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 水平评价考试报名简章》的公告

为做好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根据《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实施办法》,中国价格协会制定了《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报名简章》,现予公告。

附件: 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报名简章



附件

## 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 评价考试报名简章

为做好 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根据《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实施办法》,现将 2021 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报名条件

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具有高等学校专科以上(含专科)学历的人员,高校在校生和毕业生,均可以自愿报名参加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

### 二、免试条件

免试科目包括《经济学与价格学基础理论》和《法学基础知识与价格政策法规》两个科目。

(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免试《经济学与价格学基础理论》科目,参加《法学基础知识与价格政策法规》、《价格鉴证理论与实务》、《价格鉴证案例分析》3 个科目的考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经济、会计、审计或评估相关专业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 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经济、会计、审计、或评估相关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二)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司法考试,取得法律相关职业资格证书,可免试《法学基础知识与价格政策法规》,参加《经济学与价格学基础理论》、《价格鉴证理论与实务》、《价格鉴证案例分析》3个科目的考试。

### 三、报名时间

2021年5月10日9:00至8月10日24:00。报名人员应于截止时间前完成报名程序。

### 四、报名程序

(一)报名人员可登陆中国价格协会官网“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服务平台”(以下简称考试平台)进行报名。

#### (二)填报报名信息

首次报名人员,登录考试平台先完成实名注册,按照报名指引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按要求上传相关资料。

#### (三)缴费

1. 评价费用为每科次人民币300元,通过考试平台支付。缴费时间为2021年5月10日9:00至8月10日24:00。

2. 缴费完成后,报名人员可在考试平台查询个人报名状态。考生可登录考试平台填写发票信息,5月25日后可自行下载电子发票。

3. 未缴费的报名人员,不能打印准考证和参加考试。

4. 已完成报名缴费的考生,不能变更考试科目。

5. 2020年报考地区是新疆且未退费的考生,无需重复报名及

交费。报名期间可以增报考试科目,不能退费和更改考试科目。

## 五、考试科目、考试大纲和考试辅导教材

(一)考试科目:《经济学与价格学基础理论》、《法学基础知识与价格政策法规》、《价格鉴证理论与实务》、《价格鉴证案例分析》四个科目。

(二)考试大纲和考试辅导教材:《2021年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教材和大纲》和《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辅导教材(2020年版)》

## 六、考试方式

考试采用机考方式答题

## 七、考试时间和考试地点

### (一)考试时间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10月16日	上午9:00—11:30	经济学与价格学基础理论
	下午14:00—16:30	法学基础知识与价格政策法规
10月17日	上午9:00—11:30	价格鉴证理论与实务
	下午14:00—16:30	价格鉴证案例分析

(二)考试地点:原则上安排在省会城市。

## 八、准考证打印

缴费成功的报名人员可登录考试服务平台下载打印准考证。打印日期为10月11日至15日。

## **九、成绩认定和证书领取**

### **(一) 成绩认定**

1. 试卷卷面分满分为 120 分。成绩由中国价格协会组织审核认定。

2. 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根据考试成绩划分初级、中级分数线。考试成绩合格标准由中国价格协会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工作委员会发布。报考人员可登录考试平台查看、打印成绩单。

3. 考试成绩实行滚动管理,参加 4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3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符合免试条件,只参加 3 个科目或 2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

### **(二) 证书领取**

通过中级分数线的考生由中国价格协会颁发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证书;通过初级分数线的考生由中国价格协会颁发价格评估鉴证员职业能力水平证书。

## **十、其他注意事项**

(一) 报名人员在报名时应当认真阅读《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报名协议》和《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诚信承诺书》,报名完成即视为认同并承诺遵循上述文件规定。

(二) 考生在考试前应当认真阅读《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考生应试守则》《价格鉴证师职业能力水平评价考试违

规行为处理办法》和有关考试信息,并按要求和准考证载明的考试时间参加考试。

(三)考生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可以自考试成绩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考试平台提出成绩复核申请,中国价格协会统一组织成绩复核。

(四)考试信息会在中国价格协会官网和微信公众号上发布,请报名人员随时关注。

(五)报名人员如需咨询考试相关政策,可在工作日(8:30至17:00)拨打考试中心电话:010-68034326、010-68036085;如需购买考试辅导教材,可拨打办公室电话:010-68033566;咨询与考试平台相关技术问题,可拨打0531-66680713。